导读

家庭是社会的基本细胞，家庭的前途命运同国家和民族的前途命运紧密相连。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围绕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建设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论述，对于动员社会各界广泛参与家庭文明建设，努力使千千万万个家庭成为国家发展、民族进步、社会和谐的重要基点，把实现个人梦、家庭梦融入国家梦、民族梦之中，汇聚起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磅礴力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如何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为指引，打造具有辐射推广价值的新时代家庭家风家教建设实践路径？湖南日报《理论·智库》特约请湖南省妇联重大项目“习近平家风建设体系及其实践研究”课题组专家学者建言献策。

强化价值指引 大力推进新时代家庭家教家风建设

罗婷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将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提升到治国理政的新高度。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不论时代发生多大变化，不论生活格局发生多大变化，我们都要重视家庭建设，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并围绕推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加强中华优秀传统家风的现代转换、新时代家庭文化建设相关工作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论述。

改革开放40多年来，伴随市场经济发展，我国经济制度、社会结构、家庭结构、价值观念等发生了深刻变革，社会思潮日益复杂多元，加上全球化背景下家庭文化开放性带来的影响，传承发展中华传统家风家教受到一定挑战。当前，应进一步强化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升广大家庭幸福感为价值指引，完善家庭文化建设运行机制，构建与新时代发展相适应、与市场经济发展相协调的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体系。

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为指引，树立正确的新时代家庭观

新时代家庭观不仅要将个人与家庭紧密结合起来，更要注重培养能担当中华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新时代家庭观应体现国与家的辩证统一。既要强调国家民族利益之于家庭利益、个人利益的一致性，把个人理想、家庭幸福与国家富强、民族复兴紧紧联系在一起，教育引导家庭成员发扬爱国主义光荣传统，也要教育引导每一名家庭成员增强家庭意识、责任意识和社会意识。

新时代家庭观应体现对传统文化与先进文化的继承发展。既要借鉴和吸收中华传统文化中的优秀成分，比如以“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理念助推家庭成员循序渐进成长、实现个人价值，更要厚植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通过传承和弘扬推进其发展。

新时代家庭观应体现人的全面发展与个性发展的结合。既注重推动家庭成员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又努力让每一位家庭成员找到可充分施展自身才能的独特领域，充分发展个性。只有将全面发展与个性发展相结合，才能激发人的创造性，才能造就社会文明的五彩缤纷。

以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指引，构建科学的新时代家风家教体系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家风是一个家庭的精神内核，也是一个社会的价值缩影，良好家风和家庭美德正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现实生活中的直观体现。”当前，应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准则，构建与新时代发展相适应、科学的家风家教体系。

新时代家风家教体系应以中华优秀文化为基石。家风家教是传统文化和伦理道德在家庭中的体现，中国传统社会历来重视家风家教的建设和传承。在新时代家风家教建设中，既要融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统美德，又要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指导，把重塑新时代家庭家教家风与推动形成良好社会道德风尚有机结合起来。

新时代家风家教体系应以红色家风为内涵。红色家风是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和各个时代的优秀共产党人在长期革命实践、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开放的历史进程中形成的家庭风尚，体现了中国共产党人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新时代家庭应注重学习传承红色家风，引导每一个家庭成员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世界观。

新时代家风家教体系应将党员廉政作风建设作为外延。家风连着党风、政风，党风、政风需要家风涵养。注重培树良好家风家教是党员领导干部必备的政治修养，是其为人做事的“保险栓”、抵御歪风邪气的“防火墙”，应将党员干部优良家风家教建设作为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支撑。

以提升广大家庭幸福感为指引，凝聚新时代和谐家庭建设力量

家是最小国、国是千万家，国家富强、民族复兴最终要体现在千万个家庭幸福美满上。为此，要引导社会各界参与到和谐家庭建设中来，凝聚起奋进新时代、奋斗新征程的家庭建设力量。

健全新时代和谐家庭建设的运行机制。新时代和谐家庭建设需要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媒体助阵、人人参与的运行机制，协同推进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建设。

发挥妇联、民政及其他组织的功能。应充分发挥妇联、民政、共青团等组织在家风建设中的重要作用，倡导构建男女平等、和睦、文明的婚姻家庭关系，深化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发挥其他社会组织在家风家教建设中的协调作用，以接地气、符合需求、越来越精准的服务满足广大家庭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强化学校作为建设和谐家庭重要阵地的作用。各级各类学校应强化对家庭教育工作的指导与服务，丰富指导服务内容，办好家长学校，发挥好家长委员会的作用，助力和谐家庭建设。

鼓励支持妇女在和谐家庭建设中发挥独特作用。鼓励妇女带领家庭成员积极参与文明家庭、五好家庭、最美家庭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在全社会营造平等、文明、和谐、稳定的家庭环境，实现共建共享的家庭追求，自觉把“家庭梦”融入“中国梦”。

（作者系湖南省湖湘女性文化研究基地首席专家，长沙师范学院党委书记，教授）

全面落实“双减”政策 赋能家庭教育健康发展

贺江平

2021年7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以下简称“双减”政策）。同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颁布。两个具有关联性的政策法规明确了家、校、社各有其位、协同发展的教育格局。

实施“双减”政策可助推家庭教育健康发展

加快“双减”政策落实、落细，需要社会各界尤其是广大家长正确认知这一政策。

“双减”政策的核心是回归教育的本质。实施“双减”政策是党和国家深化教育治理、构建教育良好生态的重大举措，着眼于解决教育的短视化与功利化问题。政策实施以来，我省在推动“五项管理”、提高课后服务质量、治理校外培训等方面取得了良好成效。

“双减”政策和家庭教育是相辅相成的关系。一方面，“双减”政策可促使家庭教育回归理性，由唯分数、唯升学取向转而注重青少年的全面发展与人格教育；另一方面，“双减”政策的落实有赖于家庭教育的整体推进，尊重儿童权利与青少年身心发展规律需要家、校、社共同协作。

以“减负+增能”推进家庭教育建设

“双减”政策实施之后，应以学生减负、家长增能双向驱动家庭教育良性发展。

推进家庭教育主体建设。父母及其他监护人是家庭教育的第一责任人。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家长应该担负起教育后代的责任。家长特别是父母对子女的影响很大，往往可以影响一个人的一生。”为此，一是要通过政策引导、社会舆论促进家长转变传统教育观念；二是要通过《家庭教育促进法》及地方性法规督促家长履行教育责任；三是要通过外部赋能与内部学习提升家长的科学教养能力。

推进家庭教育基础建设。良好的家庭关系是家庭教育顺利实施的条件基础，完整的家庭结构是确保双系抚育的功能基础，对于残缺家庭、隔代抚养以及抚育能力不足家庭，应采取针对性措施帮助其恢复正常家庭功能。当前，应着力破解家庭性别分工不合理、父亲在家庭教育中参与不足、新时代青少年特征转变等对家庭教育带来的问题与挑战。

推进家庭教育内涵建设。家庭教育涵盖道德品质、身体素质、生活技能、文化修养、行为习惯等方面，重在“以德育人”，其前置目标是培养健康的体魄和健全的人格，终极目标是将孩子教育成“有能力幸福的人”。应注重利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资源，通过梳理古今名人家训、挖掘身边的家庭美德故事、树立当代道德模范典型等方式，培养孩子的家国情怀、责任担当和奉献精神；通过言传身教培养孩子良好的作息、饮食、收纳等生活习惯，以及在学习中善于提出问题、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习惯。

构建以“促”助“进”的家庭教育支持体系

《家庭教育促进法》强调家庭教育离不开学校、政府、社会的指导、支持与服务，将家庭教育由传统“家事”上升为重要“国事”。

加强家庭教育指导的组织保障。地方政府应制定家庭教育工作专项规划，将家庭教育指导纳入城乡公共服务体系和政府购买服务目录；应由教育行政部门、妇女联合会统筹，构建政府主导、多部门合作、社会参与的组织网络，建立完善联席会议制度与组织协调机制；加强家庭教育研究，设置家庭教育工作大纲，设立家庭教育从业标准，规范家庭教育行业发展，建立家庭教育指导师遴选、培养及准入制度，建立完善家庭教育质量监管与评估机制。

加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建设。应依托城乡中小学校、基层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建立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或家长学校；在学校开设面向家长的家庭教育课程，定期举办专家讲座、家长沙龙等活动，加强家校沟通，建立家校互访制度；在各服务站点组建“社工+心理咨询师+家庭教育指导师”的跨界团队，提供融培训、咨询、实务为一体的全方位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加大政府购买家庭教育公共服务的力度，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开展家庭文明建设、公益培训、亲子工作坊、家庭咨询等多元服务。

加强针对不同区域、群体的差异化扶持。加强对农村、边远、少数民族地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的政策保障与财政扶持；完善农村教育资源与设施建设，依托农村中小学校、儿童之家、乡村“复兴少年宫”、乡村图书馆等开展丰富多样的素质教育；探索建立家庭教育分类指导体制，对留守、流动、贫困、残疾、事实无人抚养等特殊困境儿童及其家庭给予重点帮扶；将家庭教育指导纳入乡镇（街道）社工站服务项目清单，依托专职社工、党员干部、返乡大学生、志愿者等开展常态化的家庭教育支持。

（作者系湖南女子学院教授，湖南省湖湘女性文化研究基地研究员）

建设新型生育文化 助推三孩政策全面落地

胡桂香

2021年5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审议通过《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实施一对夫妻可以生育三个子女政策和配套支持措施——这是党中央根据我国人口发展变化新形势作出的又一重大决定。受综合因素影响，近年来我国育龄妇女生育意愿持续走低。构建生育支持政策体系是一项系统工程，各地应努力构建家庭友好型、生育友好型政策体系，建设并传播健康婚育文化，助推三孩生育政策顺利实施。

营造家庭友好氛围，改变不平衡家庭分工

生育支持的着力点是建立家庭友好的价值理念、建立健全家庭友好的政策体系、改变不平衡的家庭分工。

强化男女共同承担生育与抚养责任的意识。丈夫对家庭活动和育儿的参与不仅可提高女性生育意愿，还能促进家庭和谐幸福。为此，一方面，应在全社会营造夫妻平等氛围，促进夫妻共同承担家庭责任；另一方面，应强调父亲在家庭事务中的责任，促进家庭内部性别平等。

构建代际和谐、相互尊重的家庭文化。一个代际和谐、相互尊重的家庭可协助女性平衡家庭与工作、减轻女性育儿负担。为此，既要大力弘扬中华民族传统家庭美德，营造平等、文明、和睦、稳定的家庭环境，也要构建性别平等、互爱互助的婚姻关系。

继续推进性别平等意识教育。家庭性别分工是最能体现私人领域性别观念和性别行为的指标之一，新时期应通过培育和传播平等的性别文化，改变个体对传统观念的认同与依从；应充分尊重和肯定女性在家庭劳动和生养子女中的价值与贡献，推动家庭分工的平等化。

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减少劳动力市场性别歧视

从长远看，提升生育意愿须形成生育友好型社会氛围、充分保障女性根本权益。

将关爱女性作为生育友好型社会的出发点。生育政策调整不仅会对女性生理、心理产生直接影响，而且会对其家庭、职业发展产生全面影响。因此，关爱女性是落实不断放开的生育政策、进一步提升育龄人口生育意愿和生育水平的关键环节。具体而言，应着力为女性提供平等的就业与培训机会，帮助女性平衡工作与家庭的关系，从而构建生育友好的社会环境。

提高优孕优生优育等妇幼保健服务水平。实施三孩政策，有可能导致涌现一批高龄孕产妇。为此，应进一步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全面落实妊娠风险筛查与评估，加强危重孕产妇、新生儿救治能力及儿科建设，为孕产妇和儿童健康保驾护航。

不断优化、完善三孩配套措施。应建立积极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完善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法规体系，将降低三孩生育、养育、教育等成本贯穿到孩子全生命周期。

推进健康婚育文化，破除婚嫁陋习

三孩生育政策及其配套支持措施可助力营造生育友好型社会氛围，应以此为契机，着力打破传统陋习、推进健康婚育文化建设。

传播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婚恋观。提倡婚事简办、婚事雅办、喜事新办，反对大操大办，破除诸如天价彩礼、攀比成风、低俗婚闹等婚嫁陋习。倡导新型婚育观念，维护平等、文明、和谐的婚姻关系。

宣传先进的生育文化。新型生育文化是在先进生产力和先进社会主义制度基础上形成的生育文化，是用科学文明的婚育观念代替旧的婚育观念。应面向家庭开展新型恋爱、婚姻家庭观念教育；为适龄男女青年交友、组建家庭搭建好的平台；广泛开展生育政策宣传，推进移风易俗。

重视对婚育人群的引导和教育。通过对适婚人群开展引导和教育、在全社会倡导营造美好和谐家庭生活，助推人们形成积极健康的婚恋观和家庭观，提升婚育意愿；引导人们认识到婚育不仅是个人私事，也是关系到国家兴旺、子孙幸福和民族生存发展的大事，是实现个人社会价值、为社会作贡献的途径。

（作者系长沙师范学院教授，湖南女子学院教授，湖南省湖湘女性文化研究基地研究员）

培育新时代孝亲理念 推进家庭养老支持体系建设

秦阿琳

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要“支持家庭承担养老功能，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2020年底，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台《关于推进养老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强调“家庭是养老的第一责任主体”。发挥好家庭在养老中的基础性作用，需要进一步提升观念意识、健全支持体系、加强政策保障。

创新性发展家庭孝亲敬老理念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发扬中华民族孝亲敬老的传统美德，引导人们自觉承担家庭责任、树立良好家风，强化家庭成员赡养、扶养老年人的责任意识，促进家庭老少和顺。”创新性发展孝道文化，是应对新时代人口老龄化问题的重要课题。

明确家庭养老的法律责任。应建立完善保障老年人权益的地方性法规，明确子女在经济供养、生活照料、精神慰藉等方面的赡养责任和评价指标；推进智慧社区与老年人信息数据库建设，构建家庭赡养的监督、抽访、预警机制；加大对老年人权益保护的执法力度，开展相关普法工作和典型司法案例宣传。

弘扬家庭孝老的时代风尚。在代际平等基础上创新孝文化内涵建设，实施孝亲文化传承与创新工程，树立和表彰当代先进典型；将孝亲美德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中小学课程和社会实践中设置相关内容，以道德讲堂、公益宣传、纪录片等形式展开社会性讨论。

营造社会敬老的友好环境。从环境设施、交通出行、住房建设、社会保障、社会服务、文体休闲、社会尊重等方面持续推进老年友好城市建设，营造敬老氛围。应注重突出老年人的主体性，使其在“老有所为”中提升个人价值与社会地位。

健全支持家庭养老的社会服务体系

当前，我省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已初步建成，但仍存在居家养老服务供给不足、设施建设不完善、资源整合度不高、地区发展不平衡等问题，建议通过以下举措加以破解——

发展多功能的社区照料服务。打造以社区为平台的跨界协作团队，构建提供全托、日托、助餐、助洁、助浴、助护等服务的多功能体系；提升社区养老服务中心运营质效，在城市重点发挥社工机构的整合作用，在农村重点发挥区域性养老机构的辐射作用；在养老人才匮乏的农村，通过提供津贴补贴、免费培训、创建岗位等方式吸引剩余劳动力向养老行业转移。

推进面向家庭的医养康养设施建设。采取政府补贴与家庭承担相结合的方式，进一步扩大居家适老化改造的覆盖范围；完善失能老人健康评估体系，加强家庭养老服务床位建设；合理制定家庭养老床位的地方建设标准与补贴标准，引导社区周边的专业机构将远程监测、康复治疗、个人护理等服务延伸至家庭。

大力推广专业喘息服务。依托养老机构或社区养老服务中心，提供上门式、日托式、院舍式等专业喘息服务；规范喘息服务的申请与评估机制，逐步扩大喘息服务的覆盖地区与受惠群体。

完善支撑家庭养老的政策保障

目前我省出台的养老制度文件中围绕家庭养老的保障性政策仍不系统，有待进一步完善。

建立均等化的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健全养老服务均等化政策体系，实现养老资源在城乡之间、不同群体之间的合理配置；建立以省级基本养老公共服务项目为基准，市、县级特色养老服务项目为附加的清单制度；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在农村地区适当提高补贴标准、拓展服务项目，对于设施缺乏、需依靠亲友照护的农村老年群体给予现金补贴。

完善有利于子女孝亲的家庭福利政策。鼓励成年子女与老年父母就近居住或共同生活，为异地迁居投靠子女的老年人提供购房补贴、户口安置、医保结算等优惠措施，保障其平等享有当地养老福利政策的权利；细化政策指引，出台子女带薪护理患病老人的政策法规，通过税收减免、政府补贴、低息贷款等方式引导用人单位落实职工照护休假、弹性工作制等。

将家庭照护者支持项目纳入地方财政。为家庭照护者提供生活补助、照护津贴、购买医疗保险，或将其纳入医疗补助范围；探索建立家庭照护者喘息制度与护理培训制度，在省内积极开展试点；加强互助养老的顶层设计，完善志愿者有偿激励机制，在市、县级层面统筹推进以“时间银行”为主要形式的互助养老制度。

（作者系湖南女子学院副教授，湖南省湖湘女性文化研究基地研究员）

做好生涯教育 助力青少年健康成长

周红金

当代中国青少年既是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经历者、见证者，更是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生力军，全社会都要为青少年健康成长创造有利条件。

《教育部关于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的实施意见》明确提出，“要加强学生人生生涯发展指导”。青少年生涯教育在世界各国都备受重视，它可以引导个人在正确认识自我的基础上规划人生、实现自我价值。为避免学校教育与学生实际生活、工作和就业脱节，应将生涯教育全面融入基础教育、高等教育，引导青少年将个人兴趣、性格和能力与其学业、就业、人生发展进行科学的个性化匹配，为幸福人生奠定基础。青少年处于生理和心理发展的关键阶段，这一阶段也是生涯规划的成长期与探索期，接受良好生涯教育对青少年未来发展至关重要。做好生涯教育，既要从家庭层面入手，还需要学校层面和社会层面多维发力，全方位护航青少年身心健康发展。

多模块构建青少年生涯教育框架。一是科学规划，明确目标。建议国家层面根据新时代发展需要科学构建青少年生涯教育框架，明确生涯教育目标，注意淡化生涯教育目标的功利性，增强其生活性，并提供具体有效的指导。家长和学校应高度重视青少年生涯教育，着力助推相关教改政策落地落实。二是研发指南，明确措施。根据社会发展需求、青少年生理心理特点及生涯发展要求，有针对性地研发青少年生涯教育指南，阐明其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界定主要内容与工作要求，明确保障措施，增强青少年生涯教育的系统性和层次性。三是丰富内容，注重实效。青少年生涯教育不仅引导学生加强自我认识、学业规划和职业规划等，还要助力学生提高生活能力，包括正确处理人际关系和提升情绪管理能力、抗挫折能力等内容。

多方联动优化青少年生涯教育条件。一是家长引领，强化交流。家长应为子女提供认识自我、了解世界的机会，多带领孩子外出参观实践或阅读各类书籍；多与子女沟通交流，引导其端正“三观”并丰富生涯决策知识。二是学校引领，拓展认知。学校应将生涯教育贯穿在各教育环节，并注重通过课后咨询与辅导、组建专门社团、提供书籍资料等方式拓宽学生对外部世界的了解，帮助他们强化自我认识、增强自信心。三是政府搭台，齐抓共管。应加强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妇联、工会等机构的协同，形成政府、家庭、学校、社会联动的青少年教育工作体系，全方位开展面向青少年的线上线下公益活动，为其生涯发展提供助力。

多方协作提升青少年生涯教育水平。一是家长增强知识储备，提高自身素质。家长应意识到自身认知对子女生涯选择的重要影响，努力通过网络、图书、社会培训等方式加强自身知识储备。家长须遵循青少年成长规律，兼顾社会环境及需求变化，引导或协同子女制定科学精细、动态优化的生涯规划。二是学校多渠道发力，提供针对性辅导。学校应充分利用家长会、家长委员会等渠道加强对父母的教育，传递青少年生涯教育内容，及时了解学生与家长需求，提供富有针对性的辅助；积极整合教学资源，开办家长学校，帮助家长树立科学的家庭教育观、当好孩子的终身老师。三是城乡全面覆盖，实现系统性指导。社区和乡镇应系统性组织开展青少年生涯教育指导培训，并强化宣传教育，将正确的人才观、育儿方法、沟通技巧传递给家长。

多措并举促进青少年全面发展。家庭层面，家长应鼓励青少年积极主动参与决策，引导其克服生活和学业困难，树立乐观向上的积极心态，激励其提升自我效能感、增强生涯韧性；学校层面，应将生涯教育融入到课程设置、教学方法、教学管理、学生组织等多个方面，尊重青少年主体意识，不断提升其生涯适应力，引导其积极接纳生涯的不确定性、有效应对生涯挑战；社会层面，各类公共文化服务机构可定期开展公益性青少年生涯教育宣传、指导服务和实践活动，开发青少年生涯教育类公共文化服务产品。

（作者系湖南女子学院副教授，湖南省湖湘女性文化研究基地研究员，民进长沙市委员会委员）